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1: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晓民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杨秋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利益，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现行管理的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合法、规范，并有效运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本次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同意公司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已届满，本次满足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同意公司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

期权第一个行权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个人考核未达成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本次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和未达到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